

2024 年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本街道办事处实际，制定发展规划、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推进辖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机制，统筹协调辖区内各领域党建工作，整合调动各类党建资源，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贯彻党管干部原则，按照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完善干部培养选拔机制，加强干部教育培训，从严监督管理干部。坚持以党建为引领，统筹社区发展、组织公共服务、实施综合管理、动员社会参与，推动社区共建共享、共驻共治和居民自治。推进基层民主建设、统一战线工作、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社区法治建设，做好法律法规、社会公德等宣传，凝聚共识和力量，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密切联系群众，建立健全群众工作机制，认真落实街道领导干部直接服务联系群众等制度。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加强辖区政务服务管理，负责“双拥”、

社会救济、退役军人管理服务、就业服务、文化、体育、人口和计划生育、老龄工作、残联、对口帮扶等工作，维护老人、妇女、儿童、残疾人和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司法、信访、维稳、劳动管理、出租屋管理等工作。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工作，处置辖区突发事件，做好应急指挥和协调工作。做好安全生产、防震减灾、森林防火、防汛防旱防风、网格管理等工作。统筹协调救灾救援、消防、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等公共安全工作。负责辖区征兵、民兵训练、人防管理、国防教育和宣传等工作。负责辖区城市建设工作，做好工程、建设、燃气安全管理、地质灾害防治、物业管理、房屋安全、房屋租赁、小散工程和零星作业监管、人民防空工程管理工作。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做好辖区市容管理、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市照明、垃圾分类等工作。负责辖区城市更新、土地整备、集体经济监管、农业用地日常巡查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是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下设的 1 家基层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预算为汇总预算，具体如下：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下设纪律检查工

作委员会（区纪委监委派出街道监察组）、党政综合办公室、人大工委办公室（政协联络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城市建设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执法队），共9个部门。

三、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深化党建引领综合网格治理改革，深化细化制定工作指引，试点施行“多个合一、多员合一、一员多能”治理模式，整合各类专业力量，优化网格工作人员管理体系，推行小区党员“楼栋长”制度，推动综合网格治理机制运行更顺、工作覆盖更广。

2. 在新和社区探索打造“未来社区”，加快建设婴幼儿托育服务场地、社区长者服务站等，推进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不断完善。

3. 落实“百千万工程”，深化与汕尾陆河、深汕合作区等地区帮扶协作，认真落实与广西百色田东、德保东西部协作任务。

4. 加快构建“7+2”服务体系，推动公共服务与基层治理相促相融，深化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共同体建设，“一户一册、一人一策”开展定制化服务。

5. 强化“一盘棋”统筹协作，建立健全安全监管“七大体系”，把应急安全工作融入到综合网格中去。健全安全底图，加大安全隐患排查力度，加强信息技术支撑，提升安全治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全面加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监管，力争实现生产安全事故起数、亡人数“双下降”。

6. 增强风险预警前瞻性，针对性做好劳资纠纷、新楼盘、城市更新等领域涉稳风险应对处置。深入开展重点信访积案化解，做好劳资纠纷、环保“邻避”、房地产等领域信访处置，全面加强社会面综合治理。

7. 完善城中村公共服务配套设施，持续推进“瓶改管”；开展黄果坳村、中兴村等城中村整治提升工程。打造一批花园楼栋、花园小区、花园村、花园街、花园路。新增超充站选址。

8. 聚焦城中村、商业街、背街小巷等部位，开展道路“四化整治”。严管坪山大剧院、创新广场、地铁站点等周边区域，规范市容环境秩序。

9. 持续加大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力度，深化文明单位与文明实践阵地共建，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10. 创建模范机关，切实提升机关的引领力、凝聚力、战斗力。加强社区小区党支部建设，选优配强小区党支部书记，提升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加强“三新”党建，

统筹抓好企业、园区、社会组织等各领域的党组织建设。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部门预算收入27,616.70万元，比2023年增加490.70万元，增长1.8%。

2024年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部门预算支出27,616.70万元，比2023年增加490.70万元，增长1.8%。

预算收支增加（减少）主要原因：2024年度政府投资续建项目的投资额比2023年大，所需支付进度款的资金需求较大，因此2024年政府投资项目较2023年增加。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预算27,616.70万元，包括人员支出5,122.48万元、公用支出1,558.7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17.81万元、项目支出20,417.69万元。

（一）人员支出5,122.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1,558.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物业管理费、水费、电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17.81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生活补助。

（四）项目支出 20,417.69 万元，具体包括：

1. 人员支出（运转）9,297.22 万元，主要用于非编人员经费 9,297.22 万元。较 2023 年增加 590.09 万元，增幅 6.8%。

2. 机关运转支出（运转）1,627.21 万元，主要用于统筹业务费 424.80 万元、电话及网络费 46.57 万元、后勤保障事务 1,026.40 万元、租赁费 110.64 万元等。较 2023 年减少 114.33 万元，减幅 6.6%。

3. 机关运转支出 11.60 万元，主要用于老干部经费 11.60 万元。较 2023 年增加 1.00 万元，增幅 9.4%。

4. 基本民生支出 1,287.37 万元，主要用于社工服务项目 493.87 万元、政策补助 2.39 万元、养老服务 51.93 万元、

（三保）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三保）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2.40 万元、（三保）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07.40 万元、残疾人康复经费 24.61 万元、（三保）最低生活保障 18.92 万元、五位一体工作经费 112.32 万元、拥军优属 65.41 万元、（三保）义务兵优待金 107.10 万元、社会救助补助 12.73 万元、专业技术服务项目 74.40 万元、（三保）就业

见习补贴 3.00 万元等。较 2023 年减少 60.00 万元，减幅 4.5%。

5. 基本民生支出（其他项目）195.00 万元，主要用于（福彩金）高龄老人津贴。较 2023 年增加 9.72 万元，增幅 5.3%。

6. 基本民生支出（专项资金）8.79 万元，主要用于保民生专项资金 8.79 万元。较 2023 年减少 3.70 万元，减幅 29.6%。

7. 安全生产管理及信访维稳支出 318.76 万元，主要用于信访稳定金 27.32 万元、社会治安管理 2.20 万元、交通安全巡管员工作经费 34.40 万元、消安委事务 12.92 万元、安全生产整治 26.22 万元、交安委事务 10.00 万元、森林防火 45.00 万元、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78.94 万元、燃气安全管理 53.61 万元、房屋安全管理 25.33 万元等。较 2023 年减少 273.56 万元，减幅 46.2%。主要原因为我街道切实落实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的有关精神，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所以该项目比 2023 年减少。

8. 特定性专项支出 151.88 万元，主要用于精神文明建设 109.95 万元、国际化街区建设 19.00 万元、文物保护 22.93 万元。较 2023 年减少 314.12 万元，减幅 67.4%。主要原因为 2023 年“城中村“三线”整治补助经费”是一次性项目，2024 年不再编报。同时我街道切实落实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的有关精神，精神文明建设经费也相应减少。

9. 其他“全区性事项”经费支出 1,173.19 万元，主要用于（三保）社区办公经费补助 296.29 万元、人大政协联络

32.00 万元、调解工作 28.80 万元、社区工作站设施维护费 300.00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U 站运行经费 6.00 万元、办公室事务 112.00 万元、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 73.09 万元、社会工作项目 37.00 万元等。较 2023 年减少 42.16 万元，减幅 3.5%。

10. 政府投资项目 4,672.00 万元，主要用于坪山区坪山街道“瓶改管”查漏补缺工程 1,000.00 万元、坪山区坪山街道供用电安全整治工程（二期）1,650.00 万元、坪山区坪山街道供用电安全整治工程（三期）1,850.00 万元、坪山街道办事处新和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造提升项目 100.00 万元、坪山街道社区亲子互助中心（第三中心）及六联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配套改造项目 22.00 万元、2023 年坪山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整改工程 50.00 万元。较 2023 年增加 2,893.00 万元，增幅 162.6%。主要原因为 2024 年度政府投资续建项目的投资额比 2023 年大，所需支付进度款的资金需求较大，因此 2024 年政府投资项目较 2023 年增加。

11. 一般履职经费 1,674.66 万元，主要用于机动预备费 400.00 万元、小型基建项目经费 520.00 万元、资产配置项目 56.50 万元、专项培训 3.00 万元、案件查处 3.00 万元、侨务侨联事务 41.00 万元、武装事务 6.00 万元、退役军人服务站 5.58 万元、“三防”工作 21.90 万元、市容巡查服务 216.00 万元等。较 2023 年减少 997.91 万元，减幅 37.3%。

主要因为我街道切实落实党政机关带头过“紧日子”的有关精神，大幅压减一般履职经费，所以该项目比2023年减少。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2,384.75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72.27万元、工程类项目0.00万元、服务类项目2,312.48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74.5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9.00万元，增长13.7%。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万元，比2023年增加0万元，主要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境）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4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从部门机动预备费调配使用。

2. 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比2023年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我街道近几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因

此预算数为 0.0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 年预算数 74.5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数 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我街道 2024 年部门预算年初未申报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数 74.5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9.00 万元，主要是我街道 2024 年比 2023 年增加 3 辆公务车，经费增加 9.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实有车辆 25 辆的日常运行及维护，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1 辆、其他用车 12 辆。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1 家下属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财政部门备案。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年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20,417.69万元，设置并编报11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中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人员支出(运转)	9,297.22	通过按月足额发放非编人员工资，保障非编人员工资福利，稳定基层人才队伍，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机关运转支出（运转）	1,627.21	通过后勤保障事务、电话及网络费、租赁费等经费投入，确保街道办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机关运转支出	11.60	通过开展2024年度退休老干部体检，达到保障退休老干部身体健康目的。
基本民生支出	1,287.37	1. 通过发放社会救助各类补贴、对困难群众进行慰问等活动，体现政府对低收入人群及困难人群的帮扶； 2. 通过购买社工服务，为辖区残疾人、退役军人、困难群众及弱势群体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专业的社会工作服务。

基本民生支出（专项资金）	8.79	通过为低保对象发放分类施保金，对获得最低生活保障后基本生活仍有困难的特殊困难人员，根据其困难程度，按照当地低保标准的分类别增发特殊困难补助金，给予其生活保障以保证该家庭成员基本生活所需。
基本民生支出（其他项目）	195.00	通过为70岁及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解决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问题，实现健全养老保障服务体系，建立保障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需求的长效机制，推进补缺型老年福利向适度普惠型社会福利发展，使广大高龄老人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不断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的的目标。
安全生产管理及信访维稳支出	318.76	通过开展安全生产、交安委事务、森林防火、信访维稳和房屋、燃气等各类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健全各项安全机制，提高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提高街道应急处置能力和强化居民安全防范意识。
其他“全区性事项”经费支出	1,173.1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为社区日常工作提供后勤保障，保障社区工作站的正常运转、提高社区基层治理的能力； 2. 通过保障“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工作补贴、居民小组党务工作者补贴经费，提升党务工作者积极性，推动党建工作扎实开展； 3. 通过接访、走访、议事会等不同形式发挥人大代表履职作用，密切联系群众、依法规范履职、掌

		握社情民意、为民解忧推动民生困难问题解决，满足社区居民不同层次的服务需求，最终推动社区和谐发展。
特定性专项支出	151.88	1. 通过丰富国际化人才街区活动，完善相关设施，提升人才街区对坪山国际化人才的吸引力，促进坪山构建具有坪山特色的国际化人才街区； 2. 通过进一步做好坪山街道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提高城市文明水平，提升市容环境卫生的质量，为人民群众提供一个舒适、健康、宜居的环境，提高居民的幸福指数。
一般履职经费	1,674.66	通过安排一般履职经费，如：机动预备费、小型基建项目经费、“三防”、基层建设、社区综合网格治理工作经费、资产配置项目、助力乡村振兴经费、文体活动、老干妇联共青团、民族宗教事务、侨务侨联事务、后勤事务等，切实保障街道基层的履职能力，提高政府为群众服务的能力。
政府投资项目	4,672.00	通过完成2024年度政府投资计划，有效提升社区服务效率，有效提升安全防控能力，有效提高城中村综合治理水平。

备注：涉密项目按规定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58.72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61.48万元,增长4.1%。主要是增加在编退休7人,增加3辆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增加物业管理面积,导致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共有车辆2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1辆、其他用车12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设备3台(套)。

2024年计划购置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设备0台(套)。

三、其他

2024年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部门预算收入有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264.70万元(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95.00万元)、上年结转支出0.00万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后列示,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金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7,616.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32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421.70	群众团体事务	6.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95.00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2.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2.00
三、单位资金	0.00	信访事务	27.32
1. 事业收入	0.00	信访业务	27.32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二、教育支出	4.11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进修及培训	4.11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培训支出	4.11
5. 其他收入	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1.41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1.7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4.6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0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03
		就业补助	3.00
		就业见习补贴	3.00
		抚恤	142.62
		义务兵优待	107.10
		其他优抚支出	35.52
		社会福利	66.81
		儿童福利	9.60
		老年福利	57.21
		残疾人事业	109.80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9.80
		其他生活救助	27.27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7.27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0.20
		拥军优属	0.20
		四、卫生健康支出	165.2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2.76
		行政单位医疗	162.76
		优抚对象医疗	2.50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50
		五、城乡社区支出	24,169.7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591.66
		行政运行	4,531.00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10.03
		机关服务	1,026.40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53.61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70.6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9.00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9.00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50.00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550.0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9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9
		六、住房保障支出	1,386.92
		住房改革支出	1,386.92
		住房公积金	436.46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购房补贴	950.46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8.94
		应急管理事务	78.94
		安全监管	78.94
		八、其他支出	195.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5.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5.00
本年收入合计	27,616.70	本年支出合计	27,616.70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 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27,616.70	支出总计	27,616.7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5	教育支出	4.11	1.11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11	1.11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11	1.11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1.41	1,117.23	344.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1.71	1,111.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4.61	534.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07	389.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03	188.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42.62	5.52	137.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07.10	0.00	107.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5.52	5.52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6.81	0.00	66.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9.60	0.00	9.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57.21	0.00	57.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09.80	0.00	109.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9.80	0.00	109.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7.27	0.00	27.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7.27	0.00	27.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0.20	0.0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0.20	0.0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26	162.76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2.76	16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2.76	162.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169.75	4,531.00	19,638.75	0.00	0.00	0.00	2,384.75	2,384.75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591.66	4,531.00	15,060.66	0.00	0.00	0.00	2,384.75	2,384.75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531.00	4,531.00	0.00	0.00	0.00	0.00	684.19	684.19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10.03	0.00	10,010.03	0.00	0.00	0.00	440.00	44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1,026.40	0.00	1,026.40	0.00	0.00	0.00	982.86	982.86	0.0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 监管	53.61	0.00	53.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3,970.62	0.00	3,970.62	0.00	0.00	0.00	277.70	277.7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	19.00	0.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理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9.00	0.00	1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50.00	0.00	4,5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550.00	0.00	4,5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9	0.00	9.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9	0.00	9.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6.92	1,386.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6.92	1,386.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6.46	436.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50.46	950.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8.94	0.00	7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78.94	0.00	7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78.94	0.00	7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95.00	0.00	1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5.00	0.00	1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5.00	0.00	1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27,616.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32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421.70	群众团体事务	6.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95.00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2.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2.00
		信访事务	27.32
		信访业务	27.32
		二、教育支出	4.11
		进修及培训	4.11
		培训支出	4.11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1.4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1.7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4.6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0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03
		就业补助	3.00

表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就业见习补贴	3.00
		抚恤	142.62
		义务兵优待	107.10
		其他优抚支出	35.52
		社会福利	66.81
		儿童福利	9.60
		老年福利	57.21
		残疾人事业	109.80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9.80
		其他生活救助	27.27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7.27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0.20
		拥军优属	0.20
		四、卫生健康支出	165.2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2.76
		行政单位医疗	162.76
		优抚对象医疗	2.50

表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50
		五、城乡社区支出	24,169.7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591.66
		行政运行	4,531.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10.03
		机关服务	1,026.40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53.61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70.6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9.00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9.00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50.00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550.00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9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9
		六、住房保障支出	1,386.92
		住房改革支出	1,386.92
		住房公积金	436.46

表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购房补贴	950.46
		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8.94
		应急管理事务	78.94
		安全监管	78.94
		八、其他支出	195.0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5.00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5.00
本年收入合计	27,616.70	本年支出合计	27,616.70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27,616.70	支出总计	27,616.7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27,421.70	7,199.01	20,222.69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27,421.70	7,199.01	20,222.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5.32	0.00	155.3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6.00	0.00	6.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6.00	0.00	6.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2.00	0.00	122.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22.00	0.00	122.00
	20140	信访事务	27.32	0.00	27.32
	2014004	信访业务	27.32	0.00	27.32
	205	教育支出	4.11	1.11	3.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11	1.11	3.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11	1.11	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1.41	1,117.23	344.1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1.71	1,111.7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4.61	534.6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07	389.0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03	188.03	0.00
	20807	就业补助	3.00	0.00	3.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00	0.00	3.00
	20808	抚恤	142.62	5.52	137.1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07.10	0.00	107.1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5.52	5.52	30.00
	20810	社会福利	66.81	0.00	66.81
	2081001	儿童福利	9.60	0.00	9.60
	2081002	老年福利	57.21	0.00	57.21
	20811	残疾人事业	109.80	0.00	109.8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09.80	0.00	109.8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7.27	0.00	27.27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7.27	0.00	27.27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0.20	0.00	0.20
	2082804	拥军优属	0.20	0.00	0.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26	162.76	2.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2.76	162.7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2.76	162.76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50	0.00	2.5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50	0.00	2.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169.75	4,531.00	19,638.7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591.66	4,531.00	15,060.66
	2120101	行政运行	4,531.00	4,531.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10.03	0.00	10,010.03
	2120103	机关服务	1,026.40	0.00	1,026.4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53.61	0.00	53.6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70.62	0.00	3,970.6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9.00	0.00	19.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9.00	0.00	19.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550.00	0.00	4,55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550.00	0.00	4,55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9	0.00	9.0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09	0.00	9.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86.92	1,386.9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86.92	1,386.9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6.46	436.4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50.46	950.46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8.94	0.00	78.9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78.94	0.00	78.9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40106	安全监管	78.94	0.00	78.94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27,421.70	7,199.01	20,222.69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27,421.70	7,199.01	20,222.6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22.48	5,122.48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311.05	2,311.0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50.46	950.46	0.00
	30103	奖金	375.53	375.5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08.29	208.2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9.07	389.0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8.03	188.0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2.76	162.76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0	4.4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6.46	436.4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44	96.44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71.93	1,558.72	14,813.21
	30201	办公费	428.44	153.77	274.67
	30205	水费	33.07	29.41	3.66
	30206	电费	325.82	302.29	23.53
	30207	邮电费	59.92	0.00	59.92
	30209	物业管理费	738.62	698.56	40.06
	30211	差旅费	3.00	0.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355.60	0.00	355.60
	30214	租赁费	123.24	0.00	123.24
	30216	培训费	4.11	1.11	3.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74	0.00	12.74
	30226	劳务费	8,947.14	0.00	8,947.1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4.17	0.00	3,034.17
	30228	工会经费	229.74	229.74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29	福利费	134.40	0.00	134.4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50	74.5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02	46.92	32.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8.40	22.42	1,765.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55.26	517.81	637.45
	30302	退休费	512.19	512.19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6.78	5.52	121.26
	30306	救济费	266.45	0.00	266.45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61	0.00	22.61
	30309	奖励金	2.39	0.00	2.3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4.84	0.10	224.74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4,672.00	0.00	4,672.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4,672.00	0.00	4,672.00
	310	资本性支出	59.50	0.00	59.5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6.50	0.00	56.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0	0.00	3.00
	312	对企业补助	0.53	0.00	0.5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53	0.00	0.53
	399	其他支出	40.00	0.00	4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40.00	0.00	40.00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2023年	6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5.50	0.00	0.00	0.00	0.00	0.00	65.50	0.00	0.00
	2024年	7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4.50	0.00	0.00	0.00	0.00	0.00	74.5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9.00	0.00	0.00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195.00	0.00	195.00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195.00	0.00	195.00
	229	其他支出	195.00	0.00	195.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5.00	0.00	195.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5.00	0.00	195.00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0.00	0.00	0.00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本级）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通过保障基本支出经费，足额发放在编人员工资，按月缴纳水电费、物业管理费，保障街道机关正常运转。	7,199.01	7,199.01	0.00
	人员支出	通过按月足额发放非编人员工资，保障非编人员工资福利，稳定基层人才队伍，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9,297.22	9,297.22	0.00
	安全生产管理及信访维稳支出	通过开展安全生产、交安委事务、森林防火、信访维稳和房屋、燃气等各类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健全各项安全机制，提高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提高街道应急处置能力和强化居民安全防范意识。	318.76	318.76	0.00
其他“全区性事项”经费支出	1. 通过为社区日常工作提供后勤保障，保障社区工作站的正常运转、提高社区基层治理的能力； 2. 通过保障“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工作补贴、居民小组党务工作者补贴经费，提升党务工作者积极性，推动党建工作扎实开展； 3. 通过接访、走访、议事会等不同形式发挥人大代表履职作用，密切联系群众、依法规范履职、掌握社情民意、为民解忧推动民生困难问题解决，满足社区居民不同层次的服务需求，最终推动社区和谐发展。	1,173.19	1,173.19	0.00	

	特定性专项支出	1. 通过丰富国际化人才街区活动，完善相关设施，提升人才街区对坪山国际化人才的吸引力，促进坪山构建具有坪山特色的国际化人才街区； 2. 通过进一步做好坪山街道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提高城市文明水平，提升市容环境卫生的质量，为人民群众提供一个舒适、健康、宜居的环境，提高居民的幸福指数。	151.88	151.88	0.00
	一般履职经费	通过安排一般履职经费，如：机动预备费、小型基建项目经费、“三防”、基层建设、社区综合网格治理工作经费、资产配置项目、助力乡村振兴经费、文体活动、老干妇联共青团、民族宗教事务、侨务侨联事务、后勤事务等，切实保障街道基层的履职能力，提高政府为群众服务的能力。	1,674.66	1,674.66	0.00
	机关运转支出（运转）	通过后勤保障事务、电话及网络费、租赁费等经费投入，确保街道办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1,627.21	1,627.21	0.00
	机关运转支出	通过开展 2024 年度退休老干部体检，达到保障退休老干部身体健康目的。	11.60	11.60	0.00
	基本民生支出	1. 通过发放社会救助各类补贴、对困难群众进行慰问等活动，体现政府对低收入人群及困难人群的帮扶； 2. 通过购买社工服务，为辖区残疾人、退役军人、困难群众及弱势群体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专业的社会工作服务。	1,287.37	1,287.37	0.00

	基本民生支出（其他项目）	通过为70岁及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解决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问题，实现健全养老保障服务体系，建立保障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需求的长效机制，推进补缺型老年福利向适度普惠型社会福利发展，使广大高龄老人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不断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的的目标。	195.00	195.00	0.00
	基本民生支出（专项资金）	通过为低保对象发放分类施保金，对获得最低生活保障后基本生活仍有困难的特殊困难人员，根据其困难程度，按照当地低保标准的分类别增发特殊困难补助金，给予其生活保障以保证该家庭成员基本生活所需。	8.79	8.79	0.00
	政府投资项目	通过完成2024年度政府投资计划，有效提升社区服务效率，有效提升安全防控能力，有效提高城中村综合治理水平。	4,672.00	4,672.00	0.00
	金额合计		27,616.70	27,616.70	0.00
年度总体目标	<p>1. 深化党建引领综合网格治理改革，深化细化制定工作指引，整合各类专业力量，优化网格工作人员管理体系，推动综合网格治理机制运行更顺、工作覆盖更广。</p> <p>2. 在新和社区探索打造“未来社区”，加快建设婴幼儿托育服务场地、社区长者服务站等，推进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不断完善。</p> <p>3. 落实“百千万工程”，深化与汕尾陆河、深汕合作区等地区帮扶协作，认真落实与广西百色田东、德保东西部协作任务。</p> <p>4. 加快构建“7+2”服务体系，推动公共服务与基层治理相促相融，深化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共同体建设。</p> <p>5. 强化“一盘棋”统筹协作，建立健全安全监管“七大体系”，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提升安全治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力争实现生产安全事故起数、亡人数“双下降”。</p> <p>6. 增强风险预警前瞻性，针对性做好劳资纠纷、新楼盘、城市更新等领域涉稳风险应对处置。深入开展重点信访积案化解，全面加强社会面综合治理。</p> <p>7. 完善城中村公共服务配套设施，持续推进“瓶改管”；开展城中村整治提升工程。打造一批花园楼栋、花园小区、花园村、花园街、花园路。新增超充站选址。</p> <p>8. 聚焦城中村、商业街、背街小巷等部位，开展道路“四化整治”。严管坪山大剧院、创新广场、地铁站点等周边区域，规范市容环境秩序。</p> <p>9. 持续加大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力度，深化文明单位与文明实践阵地共建，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p> <p>10. 创建模范机关，切实提升机关的引领力、凝聚力、战斗力。加强社区小区党支部建设和“三新”党建，统筹抓好企业、园区、社会组织等各领域的党组织建设。</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类安全专项整治项数	≥2 项
			辖区内老旧房屋监测数量	3 栋
			举办文化交流活动数量	≥4 场
			案件办理数	≥10 宗
			海外联谊活动场次	≥1 场
			高风险患者人数	≥28 人
			一般性患者人数	≥216 人
			购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补偿保险费的人数	≥285 人
			兼职消防员人数	≤56 人
			开展消防宣传、演练活动场数	≥2 场
			采购专业消防设备批次	≥3 批
			收集民生问题数	≧220 条
			社区市容环境提升、整治项目数	≥7 项
			市容巡查服务人数	40 人
			提供合同合法性审查意见的数量	≥700 宗
			调处纠纷案件并形成调解卷宗	≥5 宗
			调处各类矛盾纠纷数量	≥21 宗
提供家政咨询服务（含线上线下）数量	≥1000 人次			
发放分类施保金的户数	≥6 户			

			残疾人基本情况调查的人数	≥245 人
			实施文物保护的个数	≥19 个
			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的人数	≥5 人
			发放高龄津贴人数	≥580 人
			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的人数	≥24 人
			居家养老服务的人数	≥126 人
			发放生活扶助金的人数	≥6 人
			便民服务中心受理业务的数量	≥2000 个
			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助的人数	≥183 人
			辖区内燃气供应站点排查数量	3 个
			日常清理小微水体数量	约 19 处
		质量指标	办公电话及网络正常运行率	≥95%
			正常用水用电率	≥95%
			电脑网络正常运行率	≥95%
			发放补助金准确率	100%
			交通安全整治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社区市容环境提升、整治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家政服务的投诉率	≤5%
			领取残疾人特殊困难救助人群的达标率	100%
发放高龄津贴准确率	100%			

			在建项目及小散工程安全监管服务验收质量达标率	90%	
			房屋安全管理项目服务质量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计生特殊家庭家政服务项目的时限	每户每月 8 小时
				发放低保金的时间	每月 20 日之前
				发放“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工作补贴时间	2023 年 10 月-2024 年 9 月共 12 个月
				电脑网络维修响应时间	≤1 小时
				监护补助发放及时性	每月 30 日之前发放
				按时发放兼职消防员补助	≥90%
				代表小组活动开展完成时间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
				市容整治案件及时率	≤5 个工作日
				发放分类施保金的时间	每月 20 日之前
				每月为老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的频次	每月不少于 3 次
				成本指标	
		发放“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副书记补贴发放标准	每月 600 元		
		发放“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委员补贴发放标准	每月 400 元		
		体检费用标准	≤2000 元/人		
		国产电脑	≤7000 元/台		
		人大代表履职补贴每人每次发放补贴标准	350 元/人/次		
				笔记本电脑	≤7000 元/台

	效益指标	经济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般提高	
		社会指标	提升国际化人才的吸引力	显著提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构建和谐平安社区	明显维护	
			提高居民消防安全意识	≥90%	
			提升代表参政议政能力	一般提升	
			坚定企业家理想信念、增强发展信心	一般增强	
			提升居民健康素养，切实维护公共卫生安全	显著提升	
			提高街道辖区内群众的法律意识	显著提高	
			辖区文物安全的保障程度	明显保障	
			辖区内居民对小散工程安全防护的意识的提升程度	明显提升	
			居民对于燃气安全隐患的防范意识的增强程度	一般增强	
			辖区内居民的河湖保护意识的提升程度	一般提升	
			保障非编人员经费福利，稳定基层人才队伍，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显著保障	
			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高政府履职能力	一般提高	
			积极发动群众参加志愿服务	一般提升	
			提升两新组织党建服务质量，提高两新组织党员归属感	一般提升	
			提升社区居民小组党支部成员、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成员工作积极性	明显提升	
			生态指标	河湖生态环境水平的提升程度	一般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城市文明水平，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明显改善
			辖区国际化交流程度	显著提升
			燃气安全隐患排查职责的落实效果	效果明显
			帮扶困难户籍的幸福感和获得感的提升程度	一般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80%
			群众对图书馆阅读环境的满意度	≥90%
			义务兵家庭对发放补贴的满意度	≥95%
			辖区居民对人民调解工作满意度	≥95%
			困难残疾人对发放补贴的满意度	≥95%
		居民对征兵工作的满意度	≥90%	
	其他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